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及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1、单位性质：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一级医疗机构，属于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2、单位主要职责：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承担着魏善庄地区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工作。

3、机构设置情况：我中心设置有内科、外科、中医科、妇科、口腔科、儿科、耳鼻喉科、皮肤科、精神科、康复科、全科记忆门诊、骨质疏松症门诊、高血压专病门诊、糖尿病专病门诊、老年门诊、慢阻肺专病门诊等。住院病房编制床位30张，实际开放30张;

4、人员情况：截止到2025年12月底，我中心编制人数85人，实有人数162人，其中正式在编在职人数78人，编外长期聘用人数84人。退休人员26人。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13766.12万元，比上年减少163.61万元，下降1.17%。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067.98万元，比上年减少1125.95万元，下降9.23%。主要原因：事业收入比上年减少1579.71万元，减少19.66%。

1.财政拨款收入4555.77万元，占收入合计的41.1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55.77万元，占收入合

计的 41.1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3.事业收入 6498.56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58.71%；

4.经营收入 0 万元；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6.其他收入 13.64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12%。

（此处插入图表，用上述收入金额制作饼状图，示例如下，无金额类型不必制图）

图 1：收入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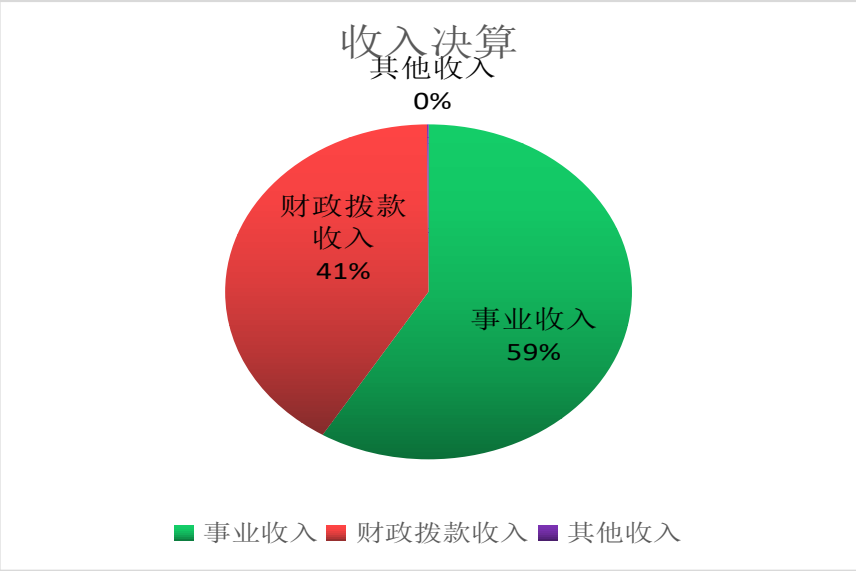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127.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3.67 万元，下降 0.92%，其中：基本支出 8616.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77.43%，基本支出比上年减少 450.76 万元，减少 4.97%；项目支出 2511.5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22.57%，项目支出比上年增长 347.09 万元，增长 16.0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此处插入图表，用上述支出金额制作饼状图，示例如下，无金额类型不必制图）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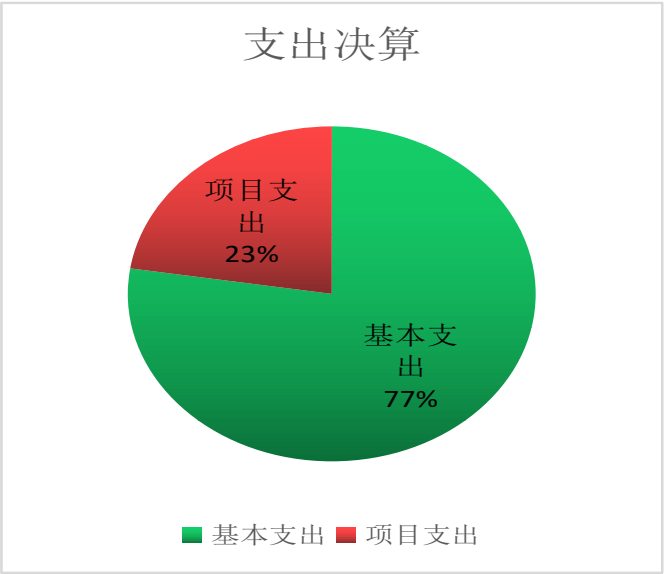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555.77 万元，比上年增长 203.87 万元，增长 4.68%。主要原因：财政项目拨款支出比上年增长 297.1 万元，增长 13.8%。卫生健康支出的项目支出 2229.59 万元，比上年增长 4.54%。中医药事务的项目支出 7.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1.21%。住房保障支出的项目支出 219.09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55.7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27.98 万元,2025 年决算 39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9%。“卫生健康支出”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029.99 万元，2025 年决算 3944.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17%。住房保障支出 2025 年决算 219.0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8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5年度年初预算427.98万元，决算3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9%。其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25年度年初预算266.38万元,决算242.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09%。“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33.19 万元，决算 121.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支出主要原因：保险指标基数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029.99 万元，决算 3944.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17%。其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025年度年初预算1423.42万元，决算1807.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99%。主要原因：财政项目拨款支出增长较多，农村地区社区卫生机构人员岗位补助项目资金支出132.06万元，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经费13.52万元。“公共卫生” 2025年度年初预算1339.55万元，决算1648.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04%。主要原因：本年追加市级、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176.52万元。“中医药事务” 2025年度决算7.3万元。“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25年度决算243万元。主要原因：乡村医生岗位人员补助及村卫生室运行经费204.59万元、大兴区从业人员免费健康检查工作经费38.4万元。

4、“住房保障支出”2025 年度决算 219.09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2106.06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 2078.63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 402.21 万元、津贴补贴 438.61 万元、绩效工资 1175.74 万元、保险缴费及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6.2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 万元，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 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5.3 万元，包括退休费 25.26 万元、奖励金 0.04 万元。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0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2025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4.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9.4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5.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2.0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5.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2.05%。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9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8 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5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 0 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下的大类科目，指各级政府为保障公共医疗卫生、全民健康事业发展，安排用于医疗卫生管理、公共卫生服务、医疗保障、医疗机构运营、基层医疗、中医药、人口与计划生育、健康促进等全部财政资金投入，属于民生保障类核心支出。

第四部分　2025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格式详见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2025 年临时辅助用工人员补助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魏善庄镇人民政府</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3">曹倩</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89204038</td></tr>
<tr><td rowspan="6">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99.5823</td><td>299.5823</td><td>299.5823</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99.5823</td><td>299.5823</td><td>299.5823</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中央直达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年度总体目</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able>

标	通过对临时辅助用工人员经费进行补助，降低了临时辅助用工人员方面的运行成本，提高了临时辅助用工人员专业化水平，维护行业健康发展和首都安全稳定。预计全年完成 100%				全部完成，执行率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	83	84	10	10	人员增加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率	100%	100%	10	10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申请资金补助时限	本年内	本年内	5	5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按月及时发放	按月及时发放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补贴标准	0.30 万元/人/月	0.30 万元/人/月	5	5	
			预算控制数	299.5823 万元	299.5823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人群生活改善保障率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公共卫生服务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补贴人群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杨君			联系电话	1500111976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9.966	279.966	279.9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9.966	279.966	279.96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中心通过开展公共卫生工作，对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卫生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保障辖区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	完成 65 岁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数 7756 人。2025 年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人数 14 人，规范管理率为 100%。癌症早诊早治项目完成率 100%；心筛与综合干预项目完成率 100%；慢阻肺高危人群筛查检查项目完成率 100%。孕产妇健康管理人数 362 人，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9.45%；产后访视率 100%；中医健康管理人数 8804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覆盖类型	12 类	12 类	10	10	
		质量指标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8%	98.75%	5	5	
			叶酸发放率	50%	51.43%	5	5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7%	99.45%	5	5	
			预防接种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底前	2025 年 12 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279.966 万元	279.966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人口数	≥46661 人	≥46661 人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	得到更好地提升	得到更好地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公共卫生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曹倩			联系电话	8920403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0.00	760.00	76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0.00	760.00	76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公共卫生服务人员工资发放，能够改善公共卫生服务人员的生活水平，提高公共卫生人员工作积极性，从而促进公共卫生事业的发展。			完成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	76	78	10	10	人员增加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固定频率	1 次/月	1 次/月	10	10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760 万元	760 万元	10	10	增加人员，增加一次性绩效工资
	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卫生人员生活保障率	100%	100%	20	20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公共卫生服务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2025 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资金（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闯			联系电话	13501214417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232	13.523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232	13.523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13.5232	13.523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目标 2：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基本药物支出，其中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基本药物支出 5.6658 万元，村卫生室基本药物支出 7.8574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基本药物使用比例	>50%	52%	10	10	
		时效指标	截止 12 月底进度完成情况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13.5232 万元	13.5232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用药负担	进一步降低	进一步降低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辖区居民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2025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曹梦			联系电话	1381178743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47395	5.1473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47395	5.14739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5.147395	5.14739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重大慢性病早起筛查干预项目，落实慢性病及其相关危险因素监测。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从而大大降低了重大慢性病的数量。				完成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血管筛查人数	384	384	20	20	
		质量指标	心血管筛查高危管理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截止 12 月底进度完成情况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数	5.147395 万元	5.14739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生活质量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中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2025 年农村地区社区卫生人员岗位补助（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曹倩			联系电话		8920403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38	130.3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38	130.3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农村地区社区卫生机构人员岗位补助，降低了农村地区社区卫生机构人员方面的运行成本，提高了农村地区社区卫生机构人员的生活水平，维护行业健康发展和首都安全稳定。			完成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	76	78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固定频率	1 次/月	1 次/月		10	10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130.38 万元	130.3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卫生人员生活保障率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公共卫生服务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补贴人群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2024 年农村地区社区卫生机构人员岗位补助项目资金（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曹倩			联系电话	8920403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	1.6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1.68	1.68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农村地区社区卫生机构人员岗位补助，降低了农村地区社区卫生机构人员方面的运行成本，提高了农村地区社区卫生机构人员的生活水平，维护行业健康发展和首都安全稳定。			完成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	1 人	1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固定频率	1 次/年	1 次/年	10	10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1.68 万元	1.6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卫生人员生活保障率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公共卫生服务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补贴人群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2025 年院前急救运营保障经费（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刘静			联系电话	1831125370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94	122.9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2.94	122.9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院前医疗急救站的补助，降低了医疗急救人员方面的运行成本，保障了院前医疗急救业务的日常运行，能力提升。	完成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0 急救车出车次数	1626	1626	10	10	
		质量指标	无差错事故发生率	0%	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122.94 万元	122.9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辖区居民院前急救需求保障率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公共卫生服务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食堂经营服务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杜俊琦			联系电话	1581080239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465	24.46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465	24.46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提高中心职工就餐品质，丰富菜品，均衡营养，同时满足住院患者就餐需求，做好后勤保障工作，支付委托第三方公司管理食堂，合同签订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全年共计 48.93 万元。按合同约定资金到账后支付 50%，金额为 24.465 万元。	完成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全年无间断供餐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供餐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24.465万元	24.46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用餐需求	满足职工及就诊人员用餐需求	满足职工及就诊人员用餐需求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职工用餐保障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2025年大兴区从业人员免费健康检查工作经费（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解孟			联系电话	1371760739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404593	38.40459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404593	38.40459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标	为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我中心为辖区内从业场所的相关人员提供免费健康检查服务，健康体检 1184 人，从业人员免费健康检查工作经费 38.404593 元。				完成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从业人员免费健康体检人数	1184	1184	10	10	
		质量指标	体检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体检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38.404593 万元	38.404593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企业及个人负担	良好	良好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上岗人员的健康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2025 年乡村医生岗位人员补助项目（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郝苗苗			联系电话	1346671632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2.376	212.376	204.59643	10	96%	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2.376	212.376	204.59643	—	9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上半年乡村医生岗位人员补助194040元，岗位数7个岗，每岗每月4620元；临时辅助用工人员工资911232元，岗位数21个岗，每岗每月7232元，合计1105272元；2025年下半年乡村医生岗位人员补助194040元，岗位7个岗，每岗每月4620元，临时辅助用工人员工资824448元，岗位数19个岗，每岗每月7232元，合计1018488元。总计2123760元				2025年乡村医生岗位人员补助完成354292.3元，经过考核实际发放补助354292.3元；实际发放临时辅助用工人员工资1691672元，共计2045964.3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	28	28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固定频率	1次/月	1次/月	10	10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212.376万元	204.59643万元	10	10	补助金额按实际发生为准，退回财政7.77957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人群生活改善保障率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公共卫生服务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补贴人群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秦菲菲			联系电话	135205540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	4.3	4.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4.3	4.3	4.3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保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提高基层中医诊疗水平，从而为百姓提供更好的中医诊疗服务。	2025 年完成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资金 4.3 万元，为名中医身边工程项目经费，用于发放名中医专家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	43	43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固定频率	1 次/月	1 次/月	10	10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4.3 万元	4.3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人群生活改善保障率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公共卫生服务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补贴人群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卫生院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曹倩			联系电话	1521026667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	1.02	1.0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2	1.02	1.0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每月发放遗属人员的补助，从而提高遗属人员生活质量.	遗属人员 7 人，遗属补助每月 850 元，全年完成 102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	7	7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固定频率	1 次/月	1 次/月	10	10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1.02 万元	1.02 万元	10	10	
	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人群生活改善保障率	100%	100%	20	20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公共卫生服务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补贴人群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保安服务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刘新成			联系电话	135221235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16	161.16	161.05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1.16	161.16	161.05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北京市医院安全秩序管理规定》以及安全保卫工作的相关工作要求，配备相应的保安人员，开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院内的治安、安全生产、安检、消防中控等安全工作。根据合同内容，具体包括保安人员 22 人，消防中控员 4 名，安检员 1 名，每月服务费 134300 元，全年 134300*12=161.16 万元。			根据合同内容，具体包括保安人员 22 人，消防中控员 4 名，安检员 1 名，全年实际完成 161.052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人员数	27	27	10	10	
		质量指标	保安服务达成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2 月底之前	12 月底之前	10	10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161.16 万元	161.052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升平安医院水平	更好的提升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单位治安、消防安全水平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辖区医患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2025 年市级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吕雨桐			联系电话	152010671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拨 2025 年市对区转移支付中医药项目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资金的通知》要求，下达至卫生健康-2025 年市级促进			2025 年完成张家场、伊庄、东南研垡等 3 个村卫生室的中医阁项目建设，主要用于购买专用医疗设备 3 万元（空气			

	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 3 万元，为张家场、伊庄、东南研垡等 3 个村卫生室的中医阁项目建设资金，该笔资金主要用于该项目工作的各项支出。				波压力治疗仪一台及电脑中频治疗仪两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设备	3	3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设备验收时间	12 月底前	12 月底前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3 万元	3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6 年	6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2025 年市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杨君			联系电话	1500111976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756951	91.75695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1.756951	91.75695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中心通过开展公共卫生工作,对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卫生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保障居民的健康，保障辖区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				我中心市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用于支付公共卫生人员经费 21.3 万元，支付材料费 17.6251 万元，专管员劳务费 2.64 万元，三方人员公共卫生经费 49.768851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423 万元，全部完成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口数	⩾45916	⩾45916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居民健康意识	定性	提高	20	20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底前	2024 年 12 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91.756951 万元	91.756951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得到更好地提升	得到更好地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住房补贴第四批补发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曹倩			联系电话	1521026667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093632	219.09363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9.093632	219.09363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住房补贴第四期补发工作。	完成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60	60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合规律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219.093632万元	219.09363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对象人员生活水平提高	提高	提高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公共卫生服务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补贴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卫生健康-2025 年中央基本公卫资金（专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魏善庄镇人民政府</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4">杨君</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15001119761</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6">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84.765749</td><td>84.765749</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td><td>84.765749</td><td>84.765749</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中央直达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我中心通过开展公共卫生工作，对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卫生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保障居民的健康，保障辖区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td><td colspan="4">我中心 2025 年中央基本公卫资金用于支付公共卫生人员经费 37.234536 万元，专用材料费 10.1361 万元，委托业务费 34.755113 万元，劳务费 2.64 万元，全部完成 100%。</td></tr>
<tr><td rowspan="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人口数</td><td>≥45916</td><td>≥45916</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提高居民健康意识</td><td>定性</td><td>提高</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完成时间</td><td>2025 年 12 月底前</td><td>2025 年 12 月底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控制数	84.765749 万元	84.76574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得到更好地提升	得到更好地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2024 年中央转移支付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曹梦			联系电话	1381178743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4016	2.5401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4016	2.5401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2.54016	2.54016	—	100%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2.54016	2.54016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重大慢性病早起筛查干预项目，落实慢性病及其相关危险因素监测。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从而大大降低了重大慢性病的数量。			我中心 2024 年中央转移支付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主要用于农村癫痫防治和慢阻肺高危筛查材料费 1.262 万元，精神卫生和严重精神障碍材料费 1.2781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个数	3 个	3 个	10	10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规范管理率	≥95%	98.97%	20	20	
		时效指标	截止 12 月底进度完成情况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数	2.54016 万元	2.54016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生活质量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中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2024 年中央转移支付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专项）						
主管部门	魏善庄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曹梦			联系电话	1381178743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95964	1.49596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1.495964	1.495964	—	100%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1.495964	1.495964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重大慢性病早起筛查干预项目，落实慢性病及其相关危险因素监测。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从而大大降低了重大慢性病的数量。				我中心 2024 年中央转移支付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肠癌的卫生材料费 0.047964 万元，心血管筛查的卫生材料 0.9074 万元，严重精神障碍材料费 0.540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个数	3 个	3 个	10	10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规范管理率	≥95%	98.97%	20	20	
		时效指标	截止 12 月底进度完成情况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数	1.495964 万元	1.49596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生活质量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中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说明:

1.计算执行率时，全年预算数不得减去年底财政统一追减数，即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年中追加-12 月 1 日前追减数。执行率=全年执

行/全年预算数*100%，执行率得分应为执行率*10 分进行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2.原则上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40%、成本指标 1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如有特殊情况，一级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3.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 4 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